

知識物件上傳表

計畫名稱：111 年度能源先期管理制度執行、查核與研究 (2/2)

上傳主題：歐盟 LCP 參考文件版本研析

提報機構：台灣經濟研究院

提報時間：111 年 9 月 6 日

與計畫相關	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國別	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外：美、日、韓、新、中、德
能源業務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1. 能源政策(包含政策工具及碳交易、碳稅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石油及瓦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電力及煤碳(包含電力供應、輸配、煤炭、核能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新及再生能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節約能源(包含工業、住商、運輸等部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其他
能源領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能源總體政策與法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能源安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能源供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能源環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能源價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能源經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能源科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. 能源產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9. 能源措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. 能源推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. 能源統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2. 國際合作
決策知識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建言 (策略、政策、措施、法規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. 評析(先進技術或方法、策略、政策、措施、法規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標竿及統計數據：技術或方法、產業、市場等趨勢分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其他：
重點摘述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近期盤點歐盟 BREFs 之更新情形時，發現其可區分為最佳可行技術參考文件(BREF)以及最佳可行技術結論(BATC)，為釐清其內容並確認應參考</p>

之版本為 BATC 或 BREF，故本研究針對其制度與內容差異做相關研析。

經爬梳歐盟相關規範資料，於歐盟工業排放指令(2010/75/EU)提及，其可分兩階段執行，於第一階段於歐盟委員會、成員國相關部門及促進環保的非政府組織等之研議下，起草一份技術性最佳可行技術參考文件(BREF)，並透過技術討論小組與相關產業部門討論之結果作為最終草案，再透過法規召開協商論壇針對內容作相關的研議，才可發布為正式文件。而於第二階段根據相關法規透過委員會（成員國代表組成）提交關於最佳可行技術結論(BATC)的實施決定草案，並依照合法的審查程序來制定相關管理機制的法規與一般原則，待各成員國共識決議後才可通過並實施最佳可行技術結論中的規範，以制定相關具共識之標準（如排放、汙染、效率等相關規定）。

詳細說明

然而有關 LCP（大型燃燒廠）之 BREF 文件，其於 2017 年有相關的參考技術內容更新，並於同年通過歐盟成員國間共識實施了 BATC（最佳可行技術結論），以制定相關排放、汙染、效率等相關參考標準值；然而於 2021 年歐盟成員國-波蘭提出了投訴其包含 5 項請求，同時並要求撤銷該 BATC 實施決定，第一個請求涉及行政程序方面：波蘭聲稱，關於通過 LCP 的 BAT 結論的投票應該按照它的要求根據尼斯原則¹進行，而不是根據里斯本原則²，於程序上違反原則；而其他請求則涉及最佳可行技術結論的具體規定，但最終歐盟普通法院的判決中僅提及有關程序方面的第一個抗辯，認同應適用尼斯原則（一個成員國在規定的時限內提交其動議即可），有關最佳可行技術結論(BATC)的相關具體規定，歐盟普通法院在此方面完全保持沉默，在考量立即廢止可能會危及歐盟此類工廠的統一許可條件，並可能導致相關利害關係人（如 LCP 運營商）在新的 BATC 決定生效之前的法律不確定性，故撤銷其相關請求。因此，於 2020 年 1 月，歐盟普通法院判定因相關投票決議之行政程序違法不符，故同意廢止原 BATC 之發布實施。

依據 2021 年 11 月 30 日判決結果生效廢止原發布實施之 LCP

	<p>BATC(2017)，並透過合法程序決定實施新版之 LCP BATC(2021)，其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由歐盟官方公報公布實施，然其有關技術標準規範與 LCP BATC 2017 版本並無相關差異，僅於法律上還予波蘭程序正義，因此其有關大型燃燒廠之技術參考文件(LCP BREF)仍為 2017 年之內容；因此本次更新所參考的版本為 LCP BATC 2021，但其相關技術參考內容與 LCP BREF 2017 相同。</p> <p>¹ 尼斯原則：主要內容，規定歐盟執委會委員數須少於 27 名；在歐盟理事會表決票數分配上，規定了按成員國人口數目分配表決票數的基本原則，此外擴大了「有效多數制」的應用範圍，以提供歐盟決策效率。</p> <p>² 里斯本原則：達成多數表決的要求，是要有至少百分之五十五的成員國；而當中有代表百分之六十的歐盟公民，才可以投贊成票提案，要阻止立法，至少要有 4 個國家（佔 35% 以上的歐盟人口）反對該提案。衡量每一個國家的投票權是基於人口，而不是基於選票。</p>
參考資料	<p>[1] 歐盟 BREFs https://eippcb.jrc.ec.europa.eu/reference/</p> <p>[2] 歐盟工業排放指令(2010/75/EU) https://eur-lex.europa.eu/legal-content/EN/TXT/?uri=uriserv%3AOJ.L_.2010.334.01.0017.01.ENG&toc=OJ%3AL%3A2010%3A334%3ATOC</p> <p>[3] LCP BATC 歐盟普通法院判決 https://eur-lex.europa.eu/legal-content/EN/TXT/?uri=CELEX%3A32021D2326</p>
附件	
建檔者	施威廷/110 年度能源先期管理制度執行、查核與研究 (2/2)

註：1.請計畫執行單位上傳提供較具策略性的知識物件，不限計畫執行有關內容。

2.請計畫執行單位每季更新與上傳一次，另有新增政策建議可隨時上傳。

3.文字精要具體，量化數據盡量輔以圖表說明。